

为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要求，稳地价、稳房价、稳预期，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就落实城市主体责任、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住房用地供应管理。提高新增国有建设用地中住宅用地供应比例，合理控制住宅用地规模和时序，优先满足住宅用地需要，本年度住宅用地供应同比增长 10%以上。严格执行住宅用地出让履约合同，定期开展已出让土地建设进展情况督查检查。

二、完善商品住房用地供应方式。部分区域采取“限房价、竞地价”“限自持、竞地价”方式出让住宅用地。限自持项目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取得土地上建设的租赁住房，在自持期限内用于住房租赁经营，不允许上市交易，产权归房地产开发企业所有。

三、加快发展住房租赁市场。采取多种方式筹集租赁住房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_4931

